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
Teachers Union of Taichung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2021 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台中市教師會為您做了什麼

不平靜的一年，僅管疫情肆虐，本會為夥伴爭取勞權未曾停歇

這是一個不安分的年代，全球歷經近兩年的疫情肆虐，經濟、民生受到嚴重衝擊。雖然我國前半段防疫作為優異，成為全球防疫模範生，但五月份爆發的社區感染，致全國進入「停課不停學」的遠距教學期。然而，牽動你我勞權的爭取，台中市教師會/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未曾停歇。

一、進行團體協商與協約

1. 發起上安國小、大仁國小、至善國中之團體協商：
   上安國小確認本會協商資格，於 110 年 4 月 22 日第一次協商會議並合意暫緩。
   大仁國小於 110 年 4 月 15 日召開預備會議並提出對應方案，原預計 5 月 11 日再協商，因疫情及教育局尚未指導，延期協商日期，目前預計進行協商中。
   至善國中於 3 月 24 日第一次會議討論後，於 110 年 4 月 7 日函請教育局針對本會協約草案提出指導，目前預訂 12 月 15 日進行第二次協商會議。
2. 中山醫大申請撤銷仲裁之訴遭法院駁回，維持原仲裁判斷：
   中山醫大上訴三審，最高法院對於二審（七個爭點）中的第二個爭點，發回更審。對於教師基本授課節數定讞，中山醫大需調回原（102 年）的授課基本節數。本會已發函要求中山醫大應依判決執行。
3. 明台中學團體協商：
   於 107/01/17 發文，於 107/03/16 進行預備會議後，明台校方採取拖延及不理會策略，本會已於 107/06/06 提出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於 107/08/20 進行裁決庭，雙方和解，預計 109/03/24 第 9 次協商會議，目前因新冠肺炎疫情延後，日期未定。

二、成功爭取督促研擬教師職業傷害具體協助措施及提高健檢補助

本會關注教師職業安全，建議市府能針對教師職業傷害研擬具體協助策略及措施，並應比照中央機關標準提高教師的健檢補助，以增益本市教師身心健康，進而有效提升教學效能。

教育局函復本會，已洽請臺中醫院、林新醫院、童綜合醫院，規劃教師健檢方案，並轉知各校參考運用。對於提高教師健檢補助案，臺中市政府業於 110 年 8 月 26 日函請各機關估算依中央機關基準表修正所需經費，將俟調查之結果妥為規劃研議。詳細訊息請參閱本會官網。

三、爭取降低高中「資賦優異類」集中式特教班導師之授課標準

1. 本會 110 年 3 月 30 日發函「爭取降低本市高中『資賦優異類』集中式特教班導師之授課標準」，爭取高級中等學校「資賦優異類」集中式特教班之導師授課為比照同職務普通班教師「減二節」。
2. 教育局 110 年 4 月 9 日回復本會已召開會議討論此案，循法規修正程序辦理後續事宜，並於法治程序完備後下達實施。
3. 110 年 4 月 15 日教育局修正「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教師授課節數實施要點」。本會訴求達陣！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四、本會爭取放寬各校111年度預算編列超時加班費額度

109年度臺中市教育局採納本會的建議案—「教師例假日出勤得請領加班費」。今年度持續建議教育局應放寬學校對「超時加班費」預算編列之限制，避免學校無預算可給付之窘境。教育局於6月18函所轄市立學校，放寬學校預算編列得編列超時加班費預算額度，以利學校可適當運用。

五、參與全教總發起「要加薪、爭五一」430紅不讓活動及五一台北遊行，成功爭取調薪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為爭取調薪法制化及五一國定假，於3月23日發起「公教薪資審議委員會」要有教師組織代表連署，獲得五萬人支持連署；4月30日發起「紅不讓活動」，呼籲教師穿戴紅色衣物上班，表達「要加薪、爭五一」，獲得各地教師響應；五一遊行當天刻意到行政院門口陳情，雖遭警方驅離，隔日行政院隨即釋放明年調薪的可能，針對於調薪議題，本會配合全教總行動，初現成果，然要求調薪法制化仍須努力。

8月3日的薪資審議委員會做出「暫不調薪」的結論，組織立即於8月17日發表抗議聲明「偷偷摸摸召開調薪委員會只能按照上意做結論人總行徑與宵小何異」，在連日訴求與新聞關注下，8月26日行政院長又鬆口**「看如何給予軍公教同仁肯定，作為政府帶頭加薪的示範。」**

11月18日，行政院拍板定案軍公教調薪4%，組織續爭學術研究費調足4%並達陣。

六、本會與全教總爭取「特教心評工作制度化」

爭取特教心評工作制度化初步達成，教育部公布培訓與作業原則，心評工作不再是「義工」！施測給予公假排代、心評資格縣市通用、案量平均並定上限、評估報告至少一千元。

教育部公告「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心理評量人員培訓及相關作業參考原則」110年8月1日生效。

七、成功爭取學校教師納入COVID-19疫苗優先施打對象及溝通本市完成施打

國內COVID-19疫情來的很急迫，從5月份的群聚感染、5月17日雙北停課、5月18日全國宣佈停課不停學，全國親師生陷入「遠距教學」的適應期。因能提供防護力的疫苗的數量遠遠不足急需，讓本就是戰略物資的疫苗，更成為各方爭取優先施打的標的。面對教師的職場特性，學校是個大型群聚圈，教師應該避免成為感染源，才能有效的維護學生安全。因此，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教總）於110年5月15日疫情爆發初期發出新聞稿，呼籲政府應在新冠疫苗可以滿足第一線醫護人員，及防疫工作相關人員施打時，應該將學校教師納入公費優先施打對象。

對的時機，對的論點訴求，才會引起社會的重視，爭取過程中，更是透過各種溝通管道表達訴求，如張廖萬堅、 林宜瑾、 萬美玲、林奕華、呂玉玲、邱臣遠等立法委員的協助爭取，並積極要求教育部應具體向疫情指揮中心表達訴求，畢竟在疫苗數量有限的情況下，施打順序決定了族群防護力。

110年6月9日指揮中心宣布「高中職以下學校教職員工與校內工作人員」及「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列入第七類「維持國家安全及社會機能正常運作」對象。

臺中市的專案教師疫苗施打，也在本會密切與市府積極溝通下，（第一梯次）幼兒園教職員（7/8-9）、國小教職員（7/20-22）、國高中教職員（7/26-27）完成；同時爭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取於 110/08/16-20 提供教師補打機會，提高校園整體的防護力。本會並爭取學校教師於第二劑施打時，學校可認定與職務相關給予公假，教育局 10 月 21 日函知各校得核予公假半日。

八、111 年度持續辦理會員附加教責險

為保障會員教師在教學上非故意疏失造成的賠償、精神賠償、誹謗行為，或違反智慧財產權法等訴訟理賠，本年度受理 3 件，保障會員職業安全。明年（**111 年**）將持續為的會員附加「教師責任險」，共同分擔會員的職業風險。

九、本會持續爭取代理教師完整一年聘期之進度

依「臺中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及「臺中市國民中小學及公立幼兒園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對於學校代理教師的聘期規定於第五條：「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之聘期及聘約，由各校在不違反有關法令原則下依實際需要自行訂定。但出缺職務之代理教師聘期，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不超過該學年度為原則。」

然臺中市教育局卻還是要求國中小各校，將代理教師的聘期訂為不合理的 10.5 個月，除兼任行政者外；本市高中各校則是可依「補充規定」依實際需要自行訂定聘期，各校大都給予聘 1 整年。

109 學期末由霧峰國小教師會、大德國小教師會、文山國小教師會於校內教評會推動在長期代理教師招考之簡章及聘約中註明聘期到 111 年 7 月 31 日止，並送教育局審核；然教育局仍要求學校需依照其 110 年 7 月 26 日中市教小字第 1100055763 號函訂定如下：(一)聘期為 1 學年者：110 年 8 月 25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7 日止。目前本會提起勞資爭議中。

感謝江肇國、曾朝榮、李天生、張家銨等市議員關心代理教師聘期權益，於 110 年 8 月 9 日曾朝榮市議員在教育文化委員會業務質詢時，為本市國中小代理教師請命，希望提供代理教師完整一年聘期、12 個月薪資的合理待遇，維持教學品質。

十、建議教育局「收聽英語廣播互動新聞 ICRT 實施計畫」之節目內容應行分級

會辦接獲會員反應，教育局「收聽英語廣播互動新聞 ICRT 實施計畫」國小並未分級，針對 1~3 年級學生收聽恐造成學生挫折感。本會立即於 110 年 3 月 5 日發函建議教育局國小端應分級。

十一、辦理 110 年度臺中市 SUPER 教師獎

1. SUPER 教師獎獲獎者：
   國小組-西屯區上石國小詹騏璟老師，國中組-新光國中張易書老師，高中職組-大甲高中林秋萍老師，大專組-中臺科技大學林富滄老師、中國醫藥大學姜中人老師。
2. SPECIAL 教師獎得獎者：
   國小組-南屯區大墩國小林沛頤老師、西區大勇國小廖政彥老師，
   國中組-惠明盲校章雅惠老師、清水國中高敏雄老師。
   高中職組-葳格高中林紫涵老師。
3. 111 年臺中市 SUPER 教師獎遴選即日起接受報名，截止日期為 111 年 3 月 24 日止。

十二、舉辦 110 年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盃羽球錦標賽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1. 本年度於 03/27 辦理工會盃羽球錦標賽，首次增加學生團體組。
2. 機關學校團體組得獎名單：
   冠軍北屯區文心國小、亞軍西區忠孝國小(A)、季軍臺中高工(A)、殿軍臺中市立豐原國中、優勝中山醫學大學、南屯區南屯國小、臺中高工(B)、北區賴厝國小。
3. 國小學生團體組得獎名單：
   冠軍中教大附設實驗國小(A)、亞軍后里區內埔國小、季軍西屯區長安國民小學(A)、殿軍西區中正國民小學(A)、優勝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西屯區長安國民小學(B)。
4. 111 年度工會盃預計於 111/03/26(六)舉行。

十三、教專支持系統學校基地班第五-2 期

1. 全國教師會與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及其所屬會員工會「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計畫」，邁入第五-2 期。
2. 第五-2 期經費：一個基地班一年約 2.5 萬元。
3. 課例研究：
   (1)輔諮及「學校基地班」課例主軸定位為：推動「素養導向」之共備觀議課。
   (2)理念倡導：依本會參與「全教會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計畫」之理念倡導，推動理解各支持系統（包含薩提爾模式 SATIR MODEL、學習共同體、學思達、DFC 等）在學習領域課程發展，轉化與宣達各學習領域課程之精神與內涵。

十四、建請教育局調降國民中學藝能科教師授課節數，落實科科等值

1. 本會長期關心國中藝能科教師授課節數，持續爭取與其他科目領域授課節數齊一標準。於 107 年曾發函建議本市教育局應依 12 年國教適性教育精神，教師授課不應有科別間差異，應齊一標準，有助於學生學習與輔導。
2. 本會 108 年、109 年於臺中市教育審議委員會透過委員聯署正式提案，要求國中教師授課應科科等值，落實適性教學，並列管為報告事項。
3. 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再函要求，應調降本市國民中學藝能科教師授課節數為 16-18 節，落實科科等值精神。

十五、與全教總爭取教師在職退撫提撥免課稅案，行政院院會通過並送立法院審查中

1. 日前全教總已委託張廖萬堅委員與費鴻泰委員委員分別聯署提案修法，要求稅賦一體適用「在職退撫提繳免課稅」制度。109 年 12 月 02 日立法院司法法制與教育文化聯席委員會審查此提案，與會委員無反對意見，待公務人員相關修法提案後，就可一併處理。
2. 行政院院會於 110 年 3 月 4 日通過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期盼能盡快順利通過。
3. 全教總爭取公教在職提繳免課稅，110 年 4 月 15 日立法院審查本案，全教總繼續爭取應在 110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十六、協助籌組本市小校教師會「臺中市山海屯城教師會」

1. 為協助本市小校籌組聯合教師會，本會組織部王立宜主任主動聯繫本市小型學校，積極尋找 30 名發起人。
2. 業經社會局質疑、退回社團申請，洽請王立任議員協助溝通，社會局終於在 110 月 4 月 7 日中市社團字第 1100030220 號函准予籌組。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3. 五月份遇COVID-19第三級警戒不得群聚，遂暫緩成立大會暨會員大會。
4. 解除第三級警戒後，召開成立大會、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並申請立案，臺中市社會局於9月17日核准立案，發予立案證書。

十七、要求本市應提高高級中學教師員額編制

1. 本會於110年5月5日函請教育局應提高高級中學教師員額編制，以落實108課綱之教學需求，並預計於110年7月8日召開之教育審議委員會提案要求本市高中提高教師員額編制。
2. 教育局於110年5月26日回應錄案研議，並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相關人事經費，以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十八、關心本市雙語教學推動情形

臺中市議會4月28日進行市府「推動雙語教育策略與成效」專案報告，依本市推動雙語教學計畫來看，目前主要問題有：

1. 師資部分：是最主要的困難點，如同王立任議員所質詢的，雖然本市已有聘請外師先行協助，然而雙語教學計畫的推動若無「具能力」之教師實施，僅在數量增加，學習效益卻是打折的；
2. 雙語教師研習：教育部補助學分班名額太少，本市的雙語教師研習初、進、高階場次也明顯不足，有待補實；
3. 雙語教材：因中央尚未有課綱或標準，各自陷入單打獨鬥，雖有建立少數課程教案，但離系統性、普遍化仍有待提升。

學生學習的效益建立在教師的有效教學，雙語教學要成功，教師的語言能力是基本功，因此建議應先整體規劃雙語教學老師的研習課程，以及檢視老師雙語能力，鼓勵教師精進英語能力；讓雙語授課老師在教學前，除教學熱忱外，都應具有一定程度的雙語教學基礎！感謝王立任議員關心本市雙語教育及教學困境，並於專案報告會議上提出質詢。

十九、建議教育局應定期辦理「防制校園霸凌增能」研習

1. 本會110年3月3日發函教育局應定期辦理「防制校園霸凌增能」研習。
2. 教育局110年8月3日函復本市110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防制校園霸凌知能初階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二十、建議教育局督導本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之效能，確保教師救濟權益

1. 本市教師反應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有行政怠惰之虞，對於教師提起申訴救濟事項，已超過評議期限卻遲未收到相關通知或評議書。
2. 教育局110年4月1日函復將持續督促本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確實依法執行職務，以落實保障教師權益之設置目的。

二十一、建議教育局應嚴格查察所轄各高級中等學校班級數及班級人數之實際開課情形

1. 本會110年8月11日發函教育局反應本市有部分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未依據該校報局准予備查之課程計畫編班授課。請局端週知所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應按核定成班之班級數，及已准予備查之課程計畫編班授課，亦應嚴格查核各校實施情況。
2. 教育局110年8月24日函復已函請各校應依申請設立或變更科、學程計畫書辦理招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生及 授課，不得有併班或未按原核定班級數之情形。

二十二、建議教育局修正「臺中市 110 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增加例假日出勤之指導老師、帶隊人員及工作人員的出勤補償機制

教育局原頒布「臺中市 110 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110.09.1 版）」對於參加語文競賽之人員（含競賽員、指導老師、帶隊人員及工作人員等）於假日出勤，僅能「得於一年內以課務自理方式補休」，沒有可領加班費選項。

1. 本會 110 年 10 月 13 日發函說明教育局辦理臺中市 110 年語文競賽對於例假日參加之「指導老師、帶隊人員及工作人員」的補償機制，並未符合貴局所訂「教師例假日公差處理方式」，請局端應本於誠信原則，修正該實施計畫。
2. 教育局 110 年 11 月 12 日函復修正「臺中市 110 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增加例假日出勤之指導老師、帶隊人員及工作人員的出勤補償機制。

二十三、建議教育局對代理教師增列「具有職前年資者比照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提(改)敘薪級」

本會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發函建教育局應修正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公立幼兒園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增列「具有職前年資者比照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提(改)敘薪級」，以利提供友善的工作環境，促進本市優質教育發展。感謝林祈烽議員、鄭功進議員和施志昌議員關心本市國中小代理教師「職前年資」採計問題。

二十四、成功爭取調降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每班人數

目前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每班安置人數為 13 人，眾所皆知特教學校的學生皆是中、重度與極重的學生，教師在教學與照顧學生生活自理上，工作負擔日趨加重，適度下修每班安置人數，將有助於學生受到更好的照護。因此，本會於 110 年 10 月 28 日函教育局建議本市能比照國立特殊教育學校下修每班人數為 12 人。教育局已評估下學年度比照國立學校，調降每班級人數為 12 人。

本會感謝林祈烽等 3 位議員關心此議題，要求教育局能比照國立特殊教育學校的安置數額，下修每班安置人數，讓特教班學生得到更佳照護。

二十五、成功爭取增加補助教師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本會與全教總 6 月 8 日行文並發出新聞稿，呼籲行政院落實「國家跟你一起養」政策，應增加補助教師育嬰留職停薪津貼，6 月 21 日有了好消息，行政院公布軍公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加發津貼(加發 2 成薪)，自本（110）年 7 月 1 日起同步實施。

二十六、本會與全教總共同爭取紓困 4.0 對象納入學校非典雇用鐘點教師及建教生

防疫期間，本會與全教總一再訴求學校非典雇用鐘點教師及建教生生活經費陷入困頓，今行政院拍板，新增短期代課老師、鐘點人員及建教生列入紓困對象。

教育部表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課程內鐘點人員，如未具本職之短期代理(課)教師、特殊教育助理人員、社團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及公立學校(幼兒園)司機、隨車人員等，各學校及幼兒園應依 110 年 5 月 18 日宣布停課前原已排定 5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之授課節數或已排有之固定班表給付鐘點費薪資，教育部將通函由各校(園)及地方政府自原編列之相關預算支應。預估所需經費約共 4.8 億元，有近 3.5 萬人受惠。

二十七、成功爭取尚未完成核銷之國民旅遊卡，得列屬自行運用額度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全教總 110 年 6 月 3 日行文教育部，防疫期間國旅卡消費執行困難，建議未完成核銷之額度，得列自行運用額度。

教育部 6 月 17 日接受本會建議行文各校，6 月 18 日正式回函本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升全國疫情警戒至第三級，有關公立中小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尚未完成核銷之 109 學年度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觀光旅遊額度，得列屬自行運用額度。

二十八、教育部預告非營利幼兒園與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薪資調整案，成功達標！

本會與全教總於今年三月初，積極協調幼兒園契進人員與非營利幼兒園伙伴之薪資，教育部已預告非營利幼兒園伙伴之薪資調整案。

二十九、贏回教師勞動權－中山醫學大學依判決應恢復教師原基本授課節數

103 年中山醫學大學更動了教師基本授課節數，增加會員教師的勞務付出、又停止給付超鐘點費、降低導師費的支給標準……諸多不合理措施，引起會員求助本會。本會於 104 年向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申請勞資爭議調解、仲裁。經長達兩年的調解與仲裁程序，仲裁案於 106 年 4 月結案。然，中山醫學大學不願履行仲裁判斷內容，於 106 年 5 月提出撤銷仲裁之訴，於 107/02/26 宣判，原告駁回，維持原仲裁判斷。又於 107/05 提出上訴，該案業於 108/07/17 宣判，上訴駁回，維持原仲裁判斷。再於 108/08 提出上訴，110/10/7 宣判，原審並無違誤而駁回上訴。主文第一項爭議定讞。爰中山醫學大學應確實依 106/04 臺中市勞工局勞資爭議仲裁案判斷書（104 年勞資仲第 3 號）執行主文第一項：相對人就教師基本授課節數應恢復為副教授 9 小時、助理教授 9 小時、講師為 10 小時。

長達 7 年的爭議及訴訟，承蒙華城聯合律師事務所及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教總)的鼎力協助，中山醫學大學會員的凝聚共識，透過繁瑣的訴訟程序，爭取會員的合理勞動條件，是組織捍衛會員勞動權的具體實踐。

三十、福利服務：拓展新特約商店，優惠內容詳參官網福利專區：https://reurl.cc/V5AnvZ

三十一、110 年專業研習與重要活動，請參閱：https://reurl.cc/gzVN1b

三十二、110 年度新聞稿集錦，請點選連結：https://reurl.cc/0kZyry

三十三、110 年度會刊集錦，請點選連結：https://reurl.cc/73GY1b

40353臺中市西區博館路117號4F之4
T:04-23202148 F:04-23253663
Email:teacher.us@gmail.com
網址:www.taotc.org.tw

認同我們
歡迎加入

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
台中市教師會

入會填寫
請掃描QR Code